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國立東華大學 函

地址：974301 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一號
聯絡人：魏文慧
電話：(03)8903952
電子信箱：wenhui@gms.nd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31日
發文字號：東特教中字第11400190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40825認知通譯研習_全特網（1140019066-0-0.pdf）

裝

主旨：本校特殊教育中心辦理114年度大專校院「認知通譯知能研習－特教學生申訴事件及資源教室輔導人員的角色」，請轉知貴校教師、資源教室輔導人員及相關行政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准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與會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1月2日臺教學（四）字第1130132769號函及「114年度花蓮鑑輔分組推動特殊教育工作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線

二、研習資訊（詳如實施計畫）：

(一)主講者：吳惠慈老師。

(二)時間：114年8月25日（一）。

(三)地點：本校花師教育學院D125會議室。

三、本校實施車輛管制及計時收費，請詳閱實施計畫「玖、校園車輛進出及交通相關資訊」。如需申請汽車臨時通行，請於報名備註欄登記車號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　114/08/01
1140005626

四、請所屬單位給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，差旅費由原單位依規定支給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本校心理諮商輔導中心

副本：本校特殊教育中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7/31 11:48:16

校長 徐輝明

裝 訂 線